

索引号:	1122000001354439X3/2020-12113	分类:	行政许可和办事服务办理结果;批复
发文机关:	吉林省发展改革委	成文日期:	2020 年 10 月 14 日
标题:	吉林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国网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吉林白城洮南大通 66 千伏变电站改造工程可研内容调整的批复		
发文字号:	吉发改审批〔2020〕258 号	发布日期:	2020 年 11 月 11 日

吉林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国网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吉林白城洮南大通 66 千伏变电站改造工程可研内容调整的批复

吉发改审批〔2020〕258 号

国网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:

报来《国网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关于吉林白城洮南大通 66 千伏变电站改造工程可研批复调整的请示》(吉电发展[2020]522 号)收悉。2020 年 3 月,我委印发《关于国网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吉林白城洮南大通 66 千伏变电站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》(吉发改审批[2020]30 号),项目代码为 2020-220881-44-01-002364。根据国家发改委《关于下达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工程 202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》(发改投资[2020]365 号)文件要求,我委对投资计划进行了分解下达,吉林白城洮南大通 66 千伏变电站改造工程是该批次拟实施的项目之一。

7 月份,国家发改委印发了《关于下达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工程 202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》(发改投资[2020]1101 号),原 365 号文件被撤销,我委已经分解下达的 2020 投资计划也因此进行了调整,按照国家发改委新下达 1101 号文件,你公司原来已经列入 2020 年农网改造中央预算内资金项目被全部被调整出本年度投资计划。

考虑到白城洮南市农村电网相对薄弱,为更好地满足当地农村用电增长需要,促进地区经济社会发展,同意该项目利用 2017 年农网改造升级工程结余资金实施,具体可研批复调整内容如下:

- 一、同意工程总投资由 1862 万元调整为 1866 万元。
- 二、同意中央预算内投资比例由总投资的 30%调整为 20%。
- 三、项目建设期调整为 2020-2021 年。

请你单位通过在线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、建设进度、竣工投用等基本信息,其中项目开工前应按季度报送项目进展情况;项目开工后至竣工投用止,

应逐月报送进展情况。我委将采取在线监测、现场核查等方式，加强对项目实施的监管，依法处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，并向社会公开。

特此批复。

吉林省发展改革委

2

020 年 10 月 14 日